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70952

台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馬慧禎

電話：2991111#8487

受文者：臺南市第112期怡北(七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0303474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檢送臺南市第112期怡北(七)自辦市地重劃區第20次理監事會會議紀錄函請本局備查乙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3年3月25日怡北(七)自重字第1030325號函(同年月26日收文)。
- 二、旨揭會議紀錄本局予以備查，案內應行拆遷之土地改良物及其相關事宜，請貴會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31條規定辦理；另會議紀錄部分亦請依同法第17條規定於會址公告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112期怡北(七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理事長-林錫洋、理事-黃筱婷、理事-邱慶河、理事-陳隆樹、理事-謝炳坤、理事-謝財帶、理事-謝福壽、監事-吳錦坤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局長林燕山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